永兴特种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代码:002756 证券简称:永兴材料 公告编号:2021-039号

2020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未对2020年年度报告发表异议声明

公司所有董事以现场会议及视频会议的方式出席了审议本次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 是 √ 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为:以未来实施本次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公司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3.1元(含税),送红股0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永兴材料	股票代码	002756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徐凤	沈毅	
办公地址	浙江省湖州市杨家埠	浙江省湖州市杨家埠	
电话	0572-2352506	0572-2352506	
电子信箱	yxzq@yongxingbxg.com	yxzq@yongxingbxg.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1、新材料业务

公司的特钢新材料生产体系主要包括炼钢系统、热加工、热处理和精整系统组成,并配套有与生产设施相匹配的原料准备、动力、环保及资源综合利用辅助系统。

公司以不锈废钢为主要原料,采用电炉初炼、炉外精炼、连铸或模铸、连轧或锻造等短流程工艺生产不锈钢棒线材,产品可经下游加工成无缝钢管、管件、法兰、轴件、泵阀、杆件、钢丝、丝网、弹簧、标准件、焊材等产品。上述产品主要应用于油气开采及炼化、电力装备制造(火电、核电)、交通装备制造(汽车、船舶、高铁、航空)、人体植入和医疗器械及其他高端机械装备制造等工业领域。

2、新能源业务

公司的锂电新能源材料生产体系主要包括采矿系统、选矿系统、火法系统和湿法系统组成,并配套有与生产设施相匹配的原料准备、动力、环保及资源综合利用辅助系统。

公司以锂瓷石为主要原料,采用采矿、选矿、混料焙烧、浸出过滤、除杂净化、蒸发浓缩、沉锂、粉碎包装等流程生产电池级碳酸锂,产品主要运用于锂离子电池的正极材料及电解质材料。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单位:元

	2020年	2019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8年
营业收入	4,973,126,242.49	4,909,422,346.31	1.30%	4,794,349,604.0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57,996,978.72	343,567,828.19	-24.91%	387,296,112.9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80,891,401.55	161,317,041.48	12.13%	306,608,180.9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49,000,414.88	345,222,346.41	59.03%	506,730,134.3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72	0.95	-24.21%	1.0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71	0.95	-25.26%	1.0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7.42%	10.20%	-2.78%	11.53%
	2020年末	2019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8年末
资产总额	5,361,512,338.96	4,542,063,538.36	18.04%	4,344,057,084.5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4,027,802,074.28	3,390,557,783.31	18.79%	3,404,941,813.08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918,920,579.13	1,315,124,209.31	1,402,839,139.27	1,336,242,314.7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4,065,140.39	89,307,026.76	90,708,264.17	3,916,547.4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4,025,971.06	68,782,855.63	76,481,897.86	1,600,677.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332,028.05	215,715,561.85	37,677,204.73	289,275,620.25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 是 √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8,098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6,357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高兴江	境内自然人	39.68%	156,234,300	122,238,225	质押	74,000,000	
浙江久立特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9.14%	36,000,000	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能源革新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2.18%	8,601,736	0			
周桂荣	境内自然人	1.82%	7,160,000	6,120,000			
杨辉	境内自然人	1.63%	6,417,500	5,563,125	质押	5,000,000	
顾建强	境内自然人	1.41%	5,535,000	4,601,250	质押	4,000,000	
邱建荣	境内自然人	1.41%	5,535,000	4,601,250			
祥京资本管理(北京)有限公司—祥京价值精选1期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25%	4,931,326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其他	1.19%	4,674,776	0			
姚战琴	境内自然人	1.13%	4,433,682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高兴江、周桂荣、杨辉、姚战琴、顾建强、邱建荣为发起人股东,上述六名发起人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未知上述股东以外的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及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不适用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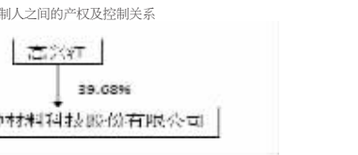

5、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在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一)特钢新材料业务稳步发展

2020年,公司特钢新材料业务通过装备工艺改进、制程改善、加大产品结构调整优化力度等措施,弥补了一季度疫情带来的停工停产不利影响,维持了稳步发展的态势。报告期内,特钢新材料业务实现产量295,489.67吨,销量291,179.28吨,营业收入466,612.10万元,与上年同期基本持平。

1、依托装备工艺改进和制程改善,有效提升生产效率和产销量

面对新冠肺炎疫情的挑战,公司通过装备工艺改进和制程改善,提升了产能利用率、生产效率和产品质量,将疫情影响降到最低。报告期内,炼钢一厂高性能不锈钢连铸技改项目顺利投产达产,月均产量相比技改前提升约50%,并与后道轧钢形成联动,有效促进了年产25万吨高品质不锈钢和特种合金棒线项目生产效率和轧制量的提升。

在提升产销量的同时,公司通过新增VD炉及完善相应工艺,有效提升部分特殊钢种产品品质,并实现非电渣料替代电渣料,降低生产成本;改进321钢种连浇工艺,实现多炉连浇,提升生产效率并降低成本;对线材表面质量开展专项攻关,303系列,314系列等钢种首检合格率提升明显。

2、加大产品结构调整优化力度,持续推进产品转型升级

公司根据市场需求、行业发展方向及客户需求,通过加大产品结构调整力度和推进产品转型升级力度,进一步巩固市场地位。报告期内,公司组建专门新产品新市场开发队伍,开展新产品和新市场拓展工作,取得良好成绩,在21-4Ni等奥氏体气阀钢大批量供货的基础上,成功开发出马氏体气阀钢和镍基合金气阀钢并完成供货;根据客户需求及产品盈利情况,增加高附加值产品比例,GH2132高温合金、汽车共轨用超洁净钢、5G手机用低导磁率钢1.4435、高端易切削钢316F等高附加值产品销量增长明显;结合下游行业需求,用好高端特殊钢进口受限的有利契机,主动增加特殊合金材料、交通装备制造等领域产品比例。公司在新冠肺炎疫情影响的情况下,仍然维持了较高的毛利水平,全年特钢新材料实现毛利60,129.82万元,同比增长1.13%。

此外,公司投资建设年产2万吨汽车高压共轨、气阀等银亮棒项目,进一步完善高压共轨用棒材、气阀钢材料等汽车用钢的生产流程,保障产品质量,提升附加值。

(二)锂电新能源业务运营取得良好开端

2020年,公司锂电新能源业务由建设阶段进入运营阶段,通过扎实推进项目投产达产、积极开拓市场和客户、不断降本增效等工作,取得运营良好开端。报告期内,锂电新能源业务实现碳酸锂产量8,741.82吨,实现销量9,612.32吨(含试生产期间销量1,480.72吨),实现营业收入30,700.52万元。

1、主体项目顺利投产并快速达产,产能得到充分发挥

公司构建了从采矿、选矿到碳酸锂深加工的锂电材料全产业链。报告期内,年产1万吨电池级碳酸锂项目顺利投产并快速达产,项目产能发挥率超预期;120万吨/年锂矿石高效选矿与综合利用项目运行进展顺利,实际产能已接近设计产能;年采100万吨陶瓷土项目取得《安全生产许可证》,已完成各项审批手续,进入正式投产阶段。

为把握锂电新能源行业快速发展的契机,公司完成年产2万吨电池级碳酸锂项目及配套采矿、选矿及综合利用项目的规划。此外,在坚持以碳酸锂为主的基础上,公司积极对锂电下游领域进行探索,投资建设超宽温区超长寿命锂离子电池项目。

2、充分发挥自身优势,不断降低生产成本,巩固行业地位

公司拥有的核心技术优势、自有矿产资源优势和内部管理优势,巩固了公司在云母提锂行业的领先地位。报告期内,公司采用的复合盐低温焙烧技术与固氟技术的融合、先成形后隧道窑焙烧的工艺、动力学控制选择性浸出技术等,有效提高了氧化锂浸出率,降低了物料消耗、并且更加节能环保;公司拥有自有矿产资源,在锂盐价格持续上涨的行情下,固定了原材料成本,提升了产品竞争力;公司依托多年制造业内部管理经验,充分发挥事业部及各下属分支部门的职能,通过合理安排生产计划、优化设备管理维护、完善内部考核机制等精细化管理措施,提高运营效率,加强产品竞争力;公司重视副产品的综合开发利用,通过采矿副产品和冶炼副产品的销售,降低了原材料成本。

3、把握市场变化情况,以质量和服务赢得客户

公司始终将产品质量作为企业赖以生存的基础,并坚持以高性价比的产品回报客户。报告期内,公司以锂电新能源材料多使用领域的龙头企业为销售对象,以高性价比的产品和优质的服务获得客户的青睐,并与厦门厦钨新能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湖南裕能新能源电池材料有限公司、深圳市德方纳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等行业内龙头企业建立了稳定的合作关系。

公司针对客户需求的不同,推出电池级碳酸锂和准电池级碳酸锂产品供客户选择,并在每个生产环节均配备了磁性异物检测设备,对每个生产环节进行严格检测,使公司产品磁性异物含量达到不同客户要求,为客户创造更多价值。同时,公司紧跟市场的需求变化,及时调整销售价格和定价方式,为公司创造更多效益。

(三)健全长效激励与约束机制,以内部挖潜促公司发展

公司通过股权激励等方法激发员工积极性,以内部挖潜促进经营目标的完成和公司的可持续发展。报告期内,公司实施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对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核心管理及技术(业务)骨干员工等58名员工授予503万股限制性股票,进一步建立、健全了公司长效激励与约束机制,充分调动相关人员的积极性,有效地将股东、公司和核心团队个人利益结合在一起形成利益共同体,增强公司整体凝聚力,保证公司健康稳定发展。公司开展精细化、标准化、规范化、数字化管理,提高工作效率,保证工作质量。此外,公司还实施了岗位工作结算制度,以内部结算衡量员工工作质量,提高员工价值意识,减少无效工作。

综上所述,2020年度,公司在保持特钢新材料业务稳步发展的基础上,锂电新能源业务运营取得良好开端,实现营业收入497,312.62万元,同比增长1.30%。但由于2019年度公司因拆迁补偿及转让锻造车间等资产,形成9,916.54万元资产处置收益,导致上年度基数较高;同时,2020年度公司再次对商誉及应收账款等事项计提资产及信用减值损失约7,800万元,致使公司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25,799.70万元,同比下降24.91%。

2、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是否存在重大变化

□ 是 √ 否

3、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或主营业务利润10%以上的产品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产品名称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利润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油气开采及炼化	2,251,466,189.98	301,900,099.20	13.41%	-9.59%	-10.63%	-0.16%
机械装备制造	1,644,710,041.24	209,187,531.56	12.72%	-1.49%	25.70%	2.75%
电力装备制造	264,741,779.83	34,507,320.29	13.03%	-4.43%	-30.53%	-4.96%
交通装备制造	116,341,031.91	20,356,650.73	17.50%	3.39%	35.67%	4.17%
特殊合金材料	279,727,089.94	32,418,152.01	11.59%	51.34%	58.58%	0.53%
锂盐产品	267,832,380.44	10,374,390.09	3.87%	0.00%	0.00%	3.87%
其他	148,307,729.15	4,317,397.79	2.91%	-15.35%	-45.48%	-1.61%

4、是否存在需要特别关注的经营季节性或周期性特征

□ 是 √ 否

5、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总额或者构成较前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6、面临退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7、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企业会计准则变化引起的会计政策变更。

1. 公司自2020年1月1日起执行财政部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根据相关新旧准则衔接规定,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首次执行日执行新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追溯调整本报告期期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

(1) 执行新收入准则对公司2020年1月1日财务报表的主要影响如下:

项 目	资产负债表		
	2019年12月31日	新收入准则调整影响	2020年1月1日
预收款项	32,044,476.72	-32,044,476.72	
合同负债		28,357,944.00	28,357,944.00
其他流动负债		3,686,532.72	3,686,532.72

(2) 对2020年1月1日之前发生的合同变更,公司采用简化处理方法,对所有合同根据合同变更的最终安排,识别已履行的和尚未履行的履约义务、确定交易价格以及在已履行的和尚未履行的履约义务之间分摊交易价格。采用该简化方法对公司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2. 公司自2020年1月1日起执行财政部于2019年度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3号》,该项会计政策变更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合并范围增加

公司名称	股权取得方式	股权取得时点	出资额	出资比例
湖州永兴新能源	设立	2020.12.14	7,000,000.00	100.00%

永兴特种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高兴江

2021年4月27日

证券代码:002756 证券简称:永兴材料 公告编号:2021-037号

永兴特种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永兴特种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4月15日以书面送达、传真及电子邮件等方式向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发出了召开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的通知。会议于2021年4月25日在公司二楼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其中独立董事赵敏、张莉以视频方式参会。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会议由董事长高兴江先生主持,经与会董事充分讨论,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关于《2020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全文》与本决议公告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2020年年度报告摘要》刊登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供投资者查阅。

二、关于《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决议公告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2020年年度报告全文》第四节“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独立董事赵敏女士、张莉女士、成国光先生向董事会提交了《独立董事2020年度述职报告》,报告全文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供投资者查阅。

三、关于《2020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四、关于《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与本决议公告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供投资者查阅。

五、关于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董事会同意以未来实施本次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公司总股本为基数,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3.1元人民币(含税)。

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关于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与本决议公告同日刊登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供投资者查阅。

公司独立董事和监事会对该议案发表了意见,详见与本决议公告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六、关于《2020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020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内部控制规则落实自查表》与本决议公告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供投资者查阅。

公司独立董事和监事会对该议案发表了意见,详见与本决议公告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持续督导保荐机构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关于公司2020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核查意见》和《关于2020年度内部控制规则落实自查表的核查意见》,与本决议公告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七、关于《2020年度社会责任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八、关于《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与本决议公告同日刊登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供投资者查阅。

公司独立董事和监事会对该议案发表了意见,详见与本决议公告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出具了《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持续督导保荐机构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关于公司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与本决议公告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九、关于2021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关联董事高兴江、邱建荣、李郑周回避表决

董事会同意公司与浙江久立特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关联方预期存在的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种类和预计发生的金额。

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关于2021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与本决议公告同日刊登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供投资者查阅。

公司独立董事和监事会对该议案发表了意见,详见与本决议公告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持续督导保荐机构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关于公司2021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核查意见》,与本决议公告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十、关于续聘2021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董事会同意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2021年度审计机构。

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关于续聘2021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与本决议公告同日刊登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供投资者查阅。

公司独立董事和监事会对该议案发表了意见,详见与本决议公告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十一、关于继续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董事会同意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情况下,继续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的自有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低风险的短期理财产品。投资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在上述额度及期限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关于继续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与本决议公告同日刊登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供投资者查阅。

公司独立董事和监事会对该议案发表了意见,详见与本决议公告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十二、关于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董事会同意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开展不超过5,000万美元远期结售汇业务,并授权管理层负责远期结售汇业务的运作和管理。

《关于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的公告》与本决议公告同日刊登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供投资者查阅。

持续督导保荐机构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关于公司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的核查意见》,与本决议公告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十三、关于计提商誉减值准备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次计提商誉减值准备事项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等规定,符合谨慎性原则及公司资产的实际情况,公司本次计提商誉减值准备公允反映了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董事会同意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计提商誉减值准备。

《关于计提商誉减值准备与信用减值准备的公告》与本决议公告同日刊登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供投资者查阅。

公司独立董事和监事会对该议案发表了意见,详见与本决议公告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持续督导保荐机构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关于公司2020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核查意见》和《关于2020年度内部控制规则落实自查表的核查意见》,与本决议公告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十四、关于计提信用减值准备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次计提信用减值准备事项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等规定,符合谨慎性原则及公司资产的实际情况,公司本次计提信用减值准备公允反映了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董事会同意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计提信用减值准备。

《关于计提商誉减值准备与信用减值准备的公告》与本决议公告同日刊登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供投资者查阅。

公司独立董事和监事会对该议案发表了意见,详见与本决议公告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十五、关于为江西永兴特钢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江西永兴特钢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全资子公司,财务风险处于公司有效的控制范围之内,公司为其担保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有利于项目建设的顺利进行及后续业务顺利开展,不会影响公司股东利益,担保风险处于公司可控的范围之内。

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与本决议公告同日刊登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供投资者查阅。

十六、关于湖州永兴新能源有限公司以资产抵押申请综合授信及公司为其提供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湖州永兴新能源有限公司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控股子公司,财务风险处于公司有效的控制范围之内,公司为其担保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有利于项目建设的顺利进行及后续业务顺利开展,不会影响公司股东利益,担保风险处于公司可控的范围之内。

《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与本决议公告同日刊登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供投资者查阅。

十七、关于《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与本决议公告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刊登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供投资者查阅。

十八、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公开发行的“永兴转债”于2020年12月15日开始转股,于2021年1月5日触发有条件赎回条款,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决定行使“永兴转债”有条件赎回条款,并于2021年3月3日完成“永兴转债”的摘牌。在此期间,“永兴转债”累计转换成公司股份40,920,150股,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40,920,150元,变更后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365,030,000元增加至人民币405,950,150元。根据上述公司注册资本的变更情况及《公司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董事会同意对《公司章程》相应条款进行修订。

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与本决议公告同日刊登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供投资者查阅。修订后的《公司章程》及《公司章程修正案》与本决议公告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供投资者查阅。

十九、关于召开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董事会同意于2021年5月21日14:00在湖州市杨家埠永兴特种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一楼会议室召开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

《关于召开2020年度股东大会通知的公告》与本决议公告同日刊登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供投资者查阅。

特此公告。

永兴特种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27日

证券代码:002756 证券简称:永兴材料 公告编号:2021-038号

永兴特种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0年度股东大会通知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永兴特种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兹定于2021年5月21日14:00在公司一楼会议室召开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现将本次股东大会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2020年度股东大会

(二)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四)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现场会议时间为:2021年5月21日14:00

网络投票时间为:2021年5月21日

1、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1年5月21日上午9:15至9:25,9:30至11:30,下午13:00至15:00;

2、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1年5月21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五)会议的召开方式: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本次股东大会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对本次股东大会审议事项进行投票表决。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同一股东账户通过以上两种方式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六)股权登记日:2021年5月14日

(七)出席及列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2021年5月14日下午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股东均有权参加本次股东大会。因故不能亲自出席的股东,可以书面委托授权代理人出席,或在网络投票时间内参加网络投票。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八)会议地点:浙江省湖州市雪水桥路618号永兴特种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一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关于《2020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2、关于《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关于《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4、关于《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5、关于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6、关于2021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7、关于续聘2021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8、关于为江西永兴特钢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9、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将在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程序合法,资料完备。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2021年4月27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等相关公告。

议案5-议案8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并将结果予以披露。

议案 9 属于股东大会特别决议事项,应当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2/3 以上通过。

三、提案编码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2020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
2.00	关于《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00	关于《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4.00	关于《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5.00	关于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6.00	关于2021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
7.00	关于续聘2021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8.00	关于为江西永兴特钢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
9.00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四、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时间:2021年5月18日8:30至11:30,13:30至17:00。

2、登记地点:湖州市雪水桥路618号公司证券部。

3、登记办法:现场登记、通过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1)法人股东登记: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的,须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加盖公司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委托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原件、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加盖委托人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办理登记手续。

(2)自然人股东登记:自然人股东出席的,须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委托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原件、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和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可凭以上有关证件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不接受电话登记。信函或传真方式须在2021年5月18日17:00前送达本公司。采用信函方式登记的,信函请寄至:浙江省湖州市雪水桥路618号永兴特种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邮编:313005,信函请注明“2020年度股东大会”字样。

4、联系方式:

联系人:沈毅

电话:0572-2352506

传真:0572-2768603

5、本次会议会期半天,出席会议的股东食宿费及交通费自理。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详见附件一。

六、备查文件

1、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永兴特种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27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2756”,投票简称为“永兴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

对于本次股东大会议案(为非累计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1年5月21日的交易时间,即上午9:15至9:25,9:30至11:30,下午13:00至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1年5月21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